

四川日机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罗宏)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四川日机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认真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相关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务实、认真负责，全面关注公司发展状况，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决策，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努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 2017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7 年度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认真审阅会议资料，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秉持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在公司审议各项议案和重大决策事项上提出合理化建议，并就其中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的正确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2017 年度，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3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应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7					3
	7	0	0	否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董事会上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弃权票，并就

下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开会时间	董事会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7. 1. 2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 关于聘任陈虹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4. 2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 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关于《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独立意见	
		3.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4. 关于《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5. 关于《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6. 关于 2017 年度审计机构选聘的独立意见	
		7.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2019 年）》的独立意见	
		8. 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独立意见	
		9.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10. 关于 201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11.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12.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性意见	
2017. 5. 3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 关于同意云石卓越向优泰科增资的独立意见	同意
		2.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2017. 8. 2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 关于 2017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独立性意见	同意
		2. 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的独立意见	
		3. 关于《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4.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2017. 10. 2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7. 12. 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会议	2.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用于子公司增资的独立意见	
--	----	-----------------------------	--

以上相关独立意见均已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履职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本人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召集并参加相关会议，切实履行职责，规范公司运作，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完善，就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与各位委员达成一致意见后向董事会递交专门委员会意见。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多次到达公司进行实地考察，通过审阅公司文件、参加会议、听取汇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充分的面谈沟通，了解管理层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以及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执行情况等，特别是对公司并购基金、对外投资、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给予重点关注，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发表意见、提出建议。平日经常通过电话、邮件、微信等与公司董事、管理层及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的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本人也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网络、传媒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关注资本市场波动等给公司带来的影响，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密切关注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对每一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认真查阅、核查相关资料，在充分了解的基础上，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

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完善公司内控制度，规范公司信息披露，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3、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要求，认真学习相关制度，加强对准则、规定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身在履职中的能力，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风险控制提供更好的建议与意见。

六、培训和学习的情况

本人自担任独立董事以来，重视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长期关注资本市场最新变化，积极参加监管部门和相关团体组织的培训，不断提升自身专业素养和提高履职能力，力争做好独立董事工作，切实达到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为上市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与建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七、其他事项

- 1、报告期内，未发生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2、报告期内，未发生提议聘请、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报告期内，未发生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的情况。

以上是本人在 2017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汇报。感谢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我履职过程中给予的有效配合和支持，在 2018 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公司的重大事项决策，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的健康发展提供更多的建设性建议，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罗宏
2018 年 4 月 20 日